



第三节

境外所得税收管理



第三节 境外所得税收管理

企业取得的下列所得**已在境外缴纳或负担**的所得税税额，可以从其当期应纳税额中抵免，抵免限额为该项所得依法计算的应纳税额；超过抵免限额的部分，可以在以后**5个年度**内，用每年度抵免限额抵免当年应抵税额后的余额进行抵补：



第三节 境外所得税收管理

1.居民企业来源于中国境外的应税所得；

2.非居民企业在中国境内设立机构、场所，取得发生在中国境外**但与该机构、场所有实际联系**的应税所得；

3.居民企业从其**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外国企业分得的来源于中国境外的股息、红利等权益性投资收益，外国企业在境外实际缴纳的所得税税额中属于该项所得**负担**的部分。



第三节 境外所得税收管理

一、适用范围——直接抵免+间接抵免

(一) 纳税人境外所得范围

居民企业	可以就其取得的境外所得 直接缴纳和间接负担 的境外所得税性质的税额进行抵免
非居民企业	非居民企业在中国境内设立的机构（场所）可以就其取得的发生在境外，但与其有实际联系的所得 直接缴纳 的境外所得税性质的税额进行抵免



第三节 境外所得税收管理

(二) 抵免方法——直接抵免和间接抵免

直接抵免	<p>(1) 企业就来源于境外的营业利润所得在境外所缴纳的企业所得税；</p> <p>(2) 来源于或发生于境外的股息、红利等权益性投资所得、利息、租金、特许权使用费、财产转让等所得在境外被源泉扣缴的预提所得税</p>
间接抵免	境外企业就分配股息前的利润缴纳的外国所得税额中由我国居民企业就该项分得的股息性质的所得 间接负担 的部分，在我国的应纳税额中抵免



第三节 境外所得税收管理

二、境外所得税税额抵免计算的基本项目

1. 确定境内应纳税所得额和**分国（地区）别**的境外应纳税所得额；

2. 分国（地区）别确定的**可抵免**境外所得税税额；

企业来源于中国境外的所得依照境外税收法律以及相关规**定应当缴纳并已经实际缴纳**的企业所得税性质的税款。



第三节 境外所得税收管理

3.分国（地区）别确定境外所得税的抵免限额；

企业可以选择**分国不分项或不分国不分项（综合抵免）**计算其来源于境外的应纳税所得额，并分别计算其可抵免境外所得税税额和抵免限额，上述方式一经选择，**5年内不得改变**；企业选择采用不同于以前年度的方式计算可抵免境外所得税税额和抵免限额时，对该企业以前年度按规定没有抵免完的余额，可在税法规定结转的剩余年限内，按新方式计算的抵免限额中继续结转抵免；

4.将抵免限额与境外已纳税额比较，按**较小一方**抵免——确定**实际**抵免税额。



第三节 境外所得税收管理

【例题·多选题】（2023年）下列关于境外所得税已纳税额的抵免限额的计算方法有（ ）。

- A.分国不分项
- B.分国分项
- C.不分国不分项
- D.不分国分项



第三节 境外所得税收管理

答案：AC

解析：企业可以选择“分国（地区）不分项”或者“不分国（地区）不分项”计算其来源于境外的应纳税所得额，并按照有关规定分别计算其可抵免境外所得税税额和抵免限额。